

# 如东县公安局交警铁骑摩托车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如东县公安局交警铁骑摩托车采购项目

甲方：（买方）如东县公安局

乙方：（卖方）济南轻骑警用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一、合同内容

### 1.1 标的名称：

序号	名称	数量
1	警用两轮摩托车	12 辆
2	车规级铁骑车载智能显示屏	12 套
3	警用装备智能携行系统（含车组警用装备）	12 套
4	骑行装备	骑行服（夏）、骑行服（冬）、骑行头盔（夏）、骑行头盔（冬）、骑行靴（夏）、骑行靴（冬）、骑行手套（半指）、骑行手套（全指）、速干衣各 36 套

详见合同附件：分项明细表。

1.2 标的质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详见合同附件：分项明细表）

1.4 履行时间（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完成产品供货上牌，交付使用。

1.5 履行地点：如东县公安局。

## 二、合同金额

2.1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玖拾叁万肆仟壹佰肆拾元整(934140.00 元)。

##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3.3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

#### 警用两轮摩托车技术要求：

1. 乙方提供的车辆制造标准、使用标准及技术规范等，必须符合最新国家标准。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自合同规定期限内完成供货及调试，确保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合格全新产品且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不得损害他人知识产权；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且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所有车辆、附（配）件应具备该类产品的功能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

3. 乙方所交付的车辆其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参数要完全一致。甲方有权对所供车辆进行功能性检测，如果检测结果和应标时所述有偏差，功能无法满足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且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弥补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4. 乙方必须负责协助甲方办理特种装备车辆备案、入户、上牌工作。

5. 项目中凡是涉及到安装、改造等事宜，须按甲方要求实施完成，所涉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有连接配件未列全者，一律免费补齐，甲方不再另行付费。

6. 知识产权：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过程中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车规级铁骑车载智能显示屏、警用装备智能携行系统服务标准：

1、所有投标产品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按生产厂家产品说明书的规定提供随机资料、配件。所有的产品和设备必须为全新正品，包装完好无损，各类证书、证件、附件齐全。

2. 本项目主要设备原厂免费质保期二年，软件免费运维期 2 年，质保（运维）服务期从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算。

3. 本项目由乙方统一供货并负责安装，项目实施期间须提供现场安装指导及现场试验指导等现场技术服务，现场调试期间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各类现场



技术服务费应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 骑行装备服务标准：

1、辅料及内衬要求：符合国家规定质量要求，同时应提供各种辅料及内衬名称、产地、质地规格明细表，并保证供成衣使用的辅料及内衬与之匹配。

2、以上服饰的色牢度、光源、缩水率等其他相关指标必须均符合国家规定标准。服装上注有面料成份。

3、乙方成批生产时，须提供布料样品、色板等，用以甲方确认产品颜色。

4、制作工艺：供货厂商须采用先进的现代生产技术、大挂面工艺，各道工序均需全数检测合格，保证出厂产品符合国家标准。

5、产品的质量、运输、包装、验收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由甲方依据相应国家标准，按招标确定的材料组织验收。乙方将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包装及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售后服务要求：

##### 警用两轮摩托车：

##### 1、验收标准及要求

(1) 由甲方组织专业人员会同乙方，依据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以及乙方提供的车辆数量、清单、检验合格证书、使用说明书及质量标准等有关资料共同验收。如有短缺、规格质量品牌不符、资料不全、有安全隐患、有“三无”产品的以及技术指标达不到标准，由乙方在5日内无偿给予更换、补齐，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否则，不予验收合格，将被拒绝付款，终止合同。如有质疑，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2)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制造厂家生产的原装车辆。所有车辆按厂家产品验收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部分内容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要求且须通过质检。

(3) 车辆应符合国家行业最新标准并符合上述技术指标进行验收。技术资料、配件备件、专用工具、随车工具按产品清单配备齐全。

(4) 验收由甲方组织，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或具备专业水平的专家进行验收，乙方可派人员参加，乙方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以甲方的名义作为终端客户，负责办理所有产品设备(包括保修卡)的一切



保修注册备案手续。

(5) 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将车辆供货到甲方指定点供甲方初步验收，初步验收通过后并立即办理上牌手续，车辆上牌后且完成车规级铁骑车载智能显示屏、警用装备智能携行系统（含车组警用装备）集成并提供相关资料由甲方进行最终验收，经双方验收之日起为质量保证期开始日。

(6)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车辆有质量问题或其它不符合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方和乙方双方签署备忘录。因车辆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车辆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按摩托车制造厂家的保修说明参加全国联保。

(2) 乙方须按照厂家保修条款提供维护服务。保修期以乙方和甲方共同检验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内，如车辆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免费保修期相应要延长。

乙方必须承诺在免费售后服务期间，及时解决设备出现的所有软、硬件故障，在接到用户的维修通知后（含书面和口头通知），乙方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如设备发生故障，从接到通知时起，维修响应不超过 12 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12 小时。

(3) 乙方所报产品必须是全新的，各项指标完全符合国家监测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应提供产品三包（包修、包换和包退）。

(4) 乙方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车辆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车辆和附件清单、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保修服务卡、使用中文说明和中文维护手册。

## 3、培训要求

乙方必须提供满足以下要求的培训服务：

(1) 派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提供技术培训，对甲方主要技术人员提供使用及维护培训；培训后能熟练操作、了解构造原理、日常维护、排除一般故障、掌握应急处理。保证所有使用人员能熟练掌握车辆各种功能的技术操作。

(2) 乙方应提供完善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包含培训内容、培训课时等。软件系统的培训工作要在设备试运行前实施，并在培训实施前编制专门的培训材料。

(3) 培训工作贯穿于项目的整个过程，所有的培训须提前制定培训计划，



明确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方式、所需要培训环境等，提供培训所需的资料、文档，针对培训，还需要制定培训用的 PPT 讲演稿。

(4) 乙方在甲方现场的培训，乙方必须无偿提供培训资料、讲稿的电子稿、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同时允许甲方在单位内部使用。

(5) 培训计划要有时间、地点、学时、培训大纲、培训对象等内容。

(6) 乙方应将所有培训费用（含培训教材费）及各项支出含在本次投标总价内。

#### 车载智能显示屏、警用装备智能携行系统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甲方向乙方发出故障通知后，从接到通知时起，维修响应不超过 12 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若有修复困难，须提供备机备件）。

2、乙方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操作培训和技术培训。

3、其它未尽事宜均应按照国家“新三包”规定执行。

#### 骑行装备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按要求有明确的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和体系，并具有详细的实施内容，如果出现因规格或工艺未达标必须在 15 天内完成维修或更换。

2、乙方提供的服装面料、辅料的规格能够达到采购文件的要求。验收时甲方有权利对货物进行随机抽检（送至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送检结果如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除退还同品类所有产品、追回已支付款项外，乙方还应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后期如有续量续作在 15 天内提供到位，甲方如需量体等服务，乙方须在 24 小时内响应。

4、遵守“三包”承诺，保证优质的售后服务；如采购人有新增减人员或需增减套数，应保证同原合同规定的技术标准、单价一致。

####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标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合同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



等产权瑕疵。

##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肆万陆仟柒佰零柒元整 (¥46707.00 元)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6.2 合同履行结束后, 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6.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 一次性退还

6.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乙方全部履行合同义务, 经甲方验收合格无质量、进度等问题的, 甲方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6.2.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 乙方全部履行合同义务, 经甲方验收合格无质量、进度等问题的, 甲方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甲方若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 按照逾期部分的每日 0.05% 支付违约金。

6.2.4 发生以下情况的,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6.2.4.1 签订合同后,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甲方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全额不予退还, 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6.2.4.2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有权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 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 不足的部分乙方另外补齐。

##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八、合同款项支付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30%, 验收合格后, 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95%, 余款质保期满后支付。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乙方账户。

##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 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 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 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



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乙方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十一、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对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规定。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小时内或货到甲方2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十二、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的合同标的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合同价款总值5%的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千分之三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7个工作日不能交付合同标的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合同标的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乙方交付合同标的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合同标的，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3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14.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有关条文执行。

15.3 本合同正本壹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5年10月14日





附件 济南轻骑警用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分项明细表(逐页加盖公章)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产地	交付期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1	警用两轮摩托车	杰迪	JD500J-B	济南杰迪机车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2 辆	49800	597600
2	车规级铁骑车载智能显示屏	曙雀	SQ-XSP03-4	济南曙雀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2 套	2200	26400
3	警用装备智能携行系统(含车组警用装备)								
3.1	机械固定装置系统	卓舒辰	ZSC-2635	济南卓舒辰机械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2 套	4500	54000
3.2	机械智能锁	卓舒辰	ZSC-2638	济南卓舒辰机械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2 个	560	6720
3.3	牌照灯	卓舒辰	ZSC-2639	济南卓舒辰机械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2 个	150	1800
3.4	横杠警灯	曙雀	SQ-JD-001	济南曙雀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2 组	350	4200
3.5	尾箱内衬	宝璘	JD-JC-102	济南宝璘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2 套	266	3192
3.6	干粉灭火器	无畏	MS/ABEF1	无畏警用装备有限公司	江苏靖江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2 个	55	660
3.7	大容量灌装辣椒水	无畏	QSQ-WW03	无畏警用装备有限公司	江苏靖江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2 个	265	3180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产地	交付期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3.8	灭火毯	无畏	MHT-WWO 3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件	186	2232
3.9	便携式临检 指示牌	无畏	MT-JJPO 1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个	658	7896
3.10	警戒带	无畏	WJ-125B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套	55	660
3.11	一次性约束 带	无畏	SK-R-WW 1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套	5	60
3.12	伸缩路锥	无畏	LZ-S-WW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个	60	720
3.13	急救包	无畏	JWW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个	55	660
3.14	防割手套	无畏	TWW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双	55	660
3.15	便携式围挡	无畏	ZDWD-WW 05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个	500	6000
3.16	约束叉	无畏	YSC-WWO 5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个	380	4560
3.17	连接式长警 棍	无畏	CJG-Z17 0-WW	无畏警用 装备有限 公司	江苏 靖江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12 个	120	1440
4	骑行装备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产地	交付期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4.1	夏季骑行服 (上衣+夏裤)	豪铠来	HKL-QX0 07	浙江豪铠 来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36 套	1450	52200
4.2	骑行服冬款 上衣、裤子	豪铠来	HKL-QD1 07	浙江豪铠 来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36 套	1750	63000
4.3	速干衣	豪铠来	速干短 袖 T 恤	浙江豪铠 来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36 件	85	3060
4.4	警用骑行夏 头盔 (半盔)	豪铠来	HKL-708	浙江豪铠 来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36 顶	360	12960
4.5	警用骑行冬 头盔 (揭面)	豪铠来	HKL-160	浙江豪铠 来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36 顶	650	23400
4.6	骑行靴(夏 款)	豪铠来	255	浙江豪铠 来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36 双	535	19260
4.7	骑行靴(冬 款)	豪铠来	260	浙江豪铠 来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36 双	780	28080
4.8	骑行防护手 套	豪铠来	半指-全 指	浙江豪铠 来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36 双	190	6840
4.9	铁骑警便帽	豪铠来	定制	浙江豪铠 来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合同签 订后 20 日	36 顶	75	2700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玖拾叁万肆仟壹佰肆拾元整（¥934140.00 元）

济南轻骑警用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日期：2025 年 月 3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